

110 年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辦法

壹、目的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本局）為鼓勵及改善本市餐飲業者裝設油煙、異味防制設備作業，提供相關補助促使餐飲業落實污防改善工作，特訂定「110 年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辦理相關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以提昇本市餐飲業者裝設油煙、異味防制設備之意願，進而達到減少環境污染之目標。

貳、本辦法用詞定義

- 一、餐飲業：從事調理餐食、餐飲承包等服務，致產生油煙及其異味之行業。
- 二、油煙、異味防制設備（以下簡稱防制設備）：可直接過濾或攔截油煙之前處理設備如擋板、濾網、吸油棉等。以化學或物理原理去除油煙及異味之設備如水幕式除油煙裝置、濕式洗滌塔、靜電集塵器、活性炭吸附裝置或具等同功能者。

參、補助對象

設備安裝地址須位於新竹市轄內，具有固定店面、公司或商業登記（餐館業）或屬合法設置在攤販集中區內之攤販，且未曾獲得環保局防制設備補助之餐飲業。

肆、補助品項、金額及規定

每餐飲業者以申請補助 1 案為限，不得重複申請；依本辦法申請補助時，每家餐飲業者補助金額，以裝設油煙污染防制設備金額之二分之一計算，最高上限為新臺幣伍仟元，安裝施工費用及管線安裝費用不列入補助範圍。

伍、申請方式與補助審查作業

- 一、申請補助期限：自公告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
- 二、採「紙本申請」辦理；親送至新竹市環境保護局（新竹市北區海濱路 240 號），收件日期以本局收件日期為準，逾期不予受理。
- 三、補助裝設期間：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裝設本作業辦法所補助之防制設備（以發票開立時間認定），皆可於本計畫公告後申請。

四、總補助金額：本作業辦法補助裝設之油煙、異味防制設備，總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125,000 元，如期間屆滿前補助款用罄，本局得公布提前截止申請補助作業。

五、應備文件如下：

- (一).餐飲業油煙防制設備補助申請表（如附件一）。
- (二).合法營業執照（如商業登記、營業登記相關證明文件）或營業稅稅籍證明相關文件影本黏貼表（如附件二）。
- (三).申請人身分證證明文件及存摺封面影本（如附件三）。
- (四).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裝設證明文件（如附件四）。
- (五).業者自主管理同意書（如附件五）。
- (六).設備保養維護紀錄表（如附件六）。
- (七).營業場地所有權人同意書（如附件七）（營業場地為申請人承租，應併附租賃契約書影本）。
- (八).餐飲業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購買憑證正本（如附件八）。
- (九).餐飲業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補助費用領款收據（如附件九）
- (十).前項各證明文件之內容、簽名及核章應清晰可辨。申請登記文件不齊全或有誤者，將以 e-mail 或電話通知申請人於五個工作日內補正，若屆期未完成補件將逕行退件，退件後申請人補助順位將予以剔除，且須重新向本局提出申請。

陸、補助款撥付方式

獲審核通過之補助申請案一律以電匯轉帳撥款（匯費於申請人所獲補助款內扣除）

柒、申請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局得不予補助

- 一、採紙本申請者，補助申請表未簽名或蓋章。
- 二、檢附之文件有隱匿、虛偽或造假等不實情事、不完整、模糊不清無法審核。
- 三、申請文件不實、虛偽買賣或偽造變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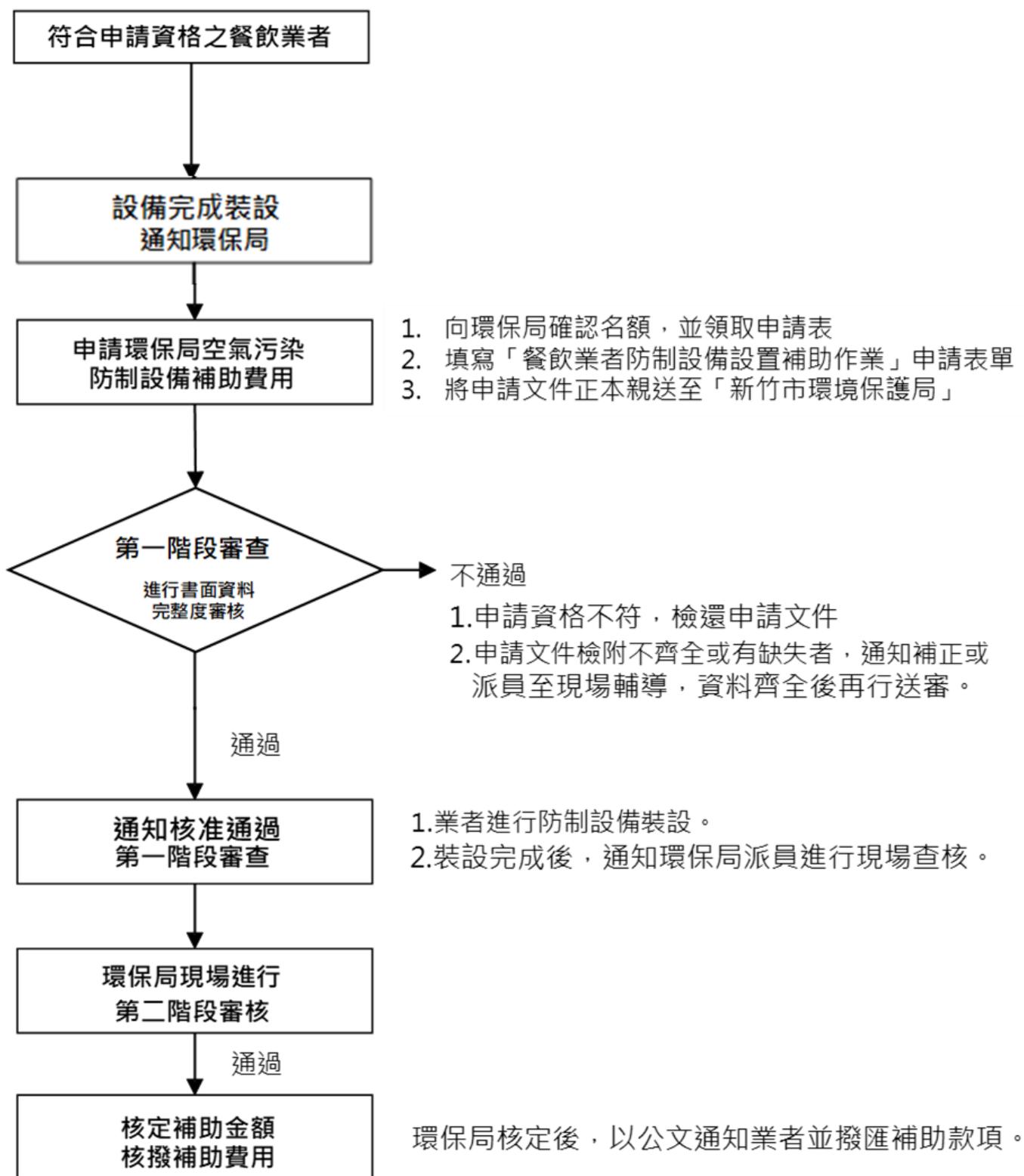
- 四、申請者資格不符（如：設備安裝地址等）。
- 五、申請補助項目不符合補助標準。
- 六、申請日期超過申請補助期間。
- 七、申請補助於審核單位通知退件後，未於5個工作日補件者。
- 八、裝設地點、機型或使用情形於原核定內容不符合。
- 九、經查證未安裝使用或有囤積、轉賣之情事。
- 十、預算將用罄並經本局公告終止補助。

捌、其他注意事項

- 一、本作業辦法申請表格、其規定應填列事項及檢附文件，均為補助申請要件之一，申請人應切實遵守；如經查得申請人有違反本作業辦法規定事項，由申請人負擔所有法律責任，並終止其參加資格。
- 二、必要時本局將委託專業機構協助各項查驗事項。
- 三、申請人應配合本局審核之需求進行相關資料補件。
- 四、申請人應同意本局得於推廣餐飲業油煙防制宣導或其他非營利目的之各式文宣、網站及各類宣導展覽場合使用相關資料。
- 五、本補助款均應列申請人之個人所得。
- 六、本辦法應備文件及內容，本局得視執行情形補充或修改之。
- 七、同意本局於必要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使用申請者相關資料，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玖、本辦法諮詢方式

若有任何補助作業事宜，請洽詢本局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諮詢專線：03-5368920 轉 2022 楊小姐。



壹拾、補助申請流程說明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 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	負責人
統一編號	電話
營業地址	□□□
申請項目 (勾選)	設備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前處理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水幕式除油裝置 <input type="checkbox"/> 濕式洗滌塔 <input type="checkbox"/> 靜電集塵器 <input type="checkbox"/> 活性炭吸附裝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第一階段 檢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1) 餐飲業油煙防制設備補助申請表 (如附件一) <input type="checkbox"/> (2) 合法營業執照 (如商業登記、營業登記相關證明文件) 或營業稅稅籍證明相關文件影本黏貼表 (如附件二) <input type="checkbox"/> (3) 負責人身分證證明文件及存摺封面影本 (如附件三) <input type="checkbox"/> (4) 防制設備裝設證明文件 (附件四) <input type="checkbox"/> (5) 業者自主管理同意書 (如附件五) <input type="checkbox"/> (6) 設備保養維護紀錄表 (如附件六) <input type="checkbox"/> (7) 營業場地所有權人同意書 (如附件七)
第二階段 檢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8) 油煙防制設備費用購置憑證正本 (如附件八) <input type="checkbox"/> (9) 餐飲業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補助費用領款收據 (如附件九)
聲明：以上所檢附之文件皆與正本相符，若有不實造假情事願受相關法令之處分，絕無異議。	
實際設置 費用 (元)	※補助項目以防制設備主體 (如申請項目欄) 進行補助經費核算，其安裝之施工費用及管線安裝費用不列入補助範圍。
申請單位 負責人簽章 確認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gray; width: 150px; height: 80px; margin: 0 auto; 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center;"> 負責人 用印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gray; width: 250px; height: 80px; margin: 0 auto; 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center; margin-top: 20px;"> 發票章用印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申請人簽章：_____</p>
此欄位由環保局填寫： 登錄編號：_____，登錄日期：_____，審查日期：_____	
第一階段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規定，審查人員：_____	
第二階段現勘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規定，審查人員：_____	

新裝設對象適用本表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 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		聯絡人	
統一編號		電話	
營業地址	□□□		
申請項目 (勾選)	設備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前處理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水幕式除油裝置 <input type="checkbox"/> 濕式洗滌塔 <input type="checkbox"/> 靜電集塵器 <input type="checkbox"/> 活性炭吸附裝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檢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1) 餐飲業油煙防制設備補助申請表 (如附件一) <input type="checkbox"/> (2) 合法營業執照 (如商業登記、營業登記相關證明文件) 或營業稅稅籍證明相關文件影本黏貼表 (如附件二) <input type="checkbox"/> (3) 負責人身分證證明文件及存摺封面影本 (如附件三) <input type="checkbox"/> (4) 防制設備裝設證明文件 (附件四) <input type="checkbox"/> (5) 業者自主管理同意書 (如附件五) <input type="checkbox"/> (6) 設備保養維護紀錄表 (如附件六) <input type="checkbox"/> (7) 營業場地所有權人同意書 (如附件七) <input type="checkbox"/> (8) 油煙防制設備費用購置憑證正本 (如附件八) <input type="checkbox"/> (9) 餐飲業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補助費用領款收據 (如附件九)		
聲明：以上所檢附之文件皆與正本相符，若有不實造假情事願受相關法令之處分，絕無異議。			
實際設置 費用 (元)	※補助項目以防制設備主體 (如申請項目欄) 進行補助經費核算，其安裝之施工費用及管線安裝費用不列入補助範圍。		
申請單位 負責人簽章 確認	負責人 用印	發票章用印	
申請人簽章：_____			
此欄位由環保局填寫： 登錄編號：_____，登錄日期：_____，審查日期：_____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規定，審查人員：_____			

已裝設對象 (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裝設者) 適用本表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
合法營業執照（如商業登記、營業登記相關證明文件）或
營業稅稅籍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

合法營業執照（如商業登記、營業登記相關證明文件）或
營業稅稅籍證明相關文件影本黏貼處

證件影本務須清晰（請浮貼）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
負責人身分證證明文件及存摺封面影本

請黏貼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影本須清晰

請黏貼國民身分證反面影本
影本須清晰

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處

影本須清晰且貼妥於欄內

註：本證明文件僅使用於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申請補助之使用。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
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裝設證明文件

檢附項目一、請檢附空氣污染防制設備之操作規格資料，可證明去除效率。

(註：資料請檢附於後。)

檢附項目二、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裝設前後實體照片

設備裝設前照片黏貼處

照片務須清晰且貼妥於欄內

設備裝設後照片黏貼處

照片務須清晰且貼妥於欄內

註：本證明文件僅使用於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申請補助之使用。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
業者自主管理同意書

本人_____於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完成油煙防制設備之裝設，往後將確實執行餐飲業空氣污染物防制設備並操作、維護及紀錄，且配合新竹市環境保護局派員實地訪查，所檢附之文件皆與正本相符，如提供不正確資料、詐欺或其他不正當方式之情事願接受相關法律處分，且未經新竹市環境保護局同意，不得擅自變更空氣污染去除設備，若有違反之情事，並由環保局追繳已領之補助款，絕無異議，特此切結聲明。

此 致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立切結人：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

設備保養維護紀錄表

餐廳名稱：_____

營業面積：_____ 用餐座位數：_____

一. 設備名稱：

1. 集排氣系統：

- 集氣設備 油煙濾網 油煙擋板 集排氣管線
其他_____

2. 空氣污染去除設施：

- 靜電集塵器 水洗機 活性炭吸附裝置
油煙收集桶(有吸油棉) 油煙收集桶 其他_____

二. 維護、保養紀錄

保養日期	保養內容	保養方式	維護、保養人員 簽名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清潔擦拭 <input type="checkbox"/> 藥品添加 <input type="checkbox"/> 耗材更換(濾材、水洗液等)：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例行保養 <input type="checkbox"/> 管線檢修、清洗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保養 <input type="checkbox"/> 委外保養 委外單位： _____ 費用：_____元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清潔擦拭 <input type="checkbox"/> 藥品添加 <input type="checkbox"/> 耗材更換(濾材、水洗液等)：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例行保養 <input type="checkbox"/> 管線檢修、清洗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保養 <input type="checkbox"/> 委外保養 委外單位： _____ 費用：_____元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清潔擦拭 <input type="checkbox"/> 藥品添加 <input type="checkbox"/> 耗材更換(濾材、水洗液等)：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例行保養 <input type="checkbox"/> 管線檢修、清洗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保養 <input type="checkbox"/> 委外保養 委外單位： _____ 費用：_____元	

*本表提供參考紀錄，若不符使用請自行更改或列印。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

營業場地所有權人同意書

請勾選：

- 本身即為營業場地所有人
 營業場所出租人
 檢附租賃契約書，免填本表

立同意書人（出租人/所有人）_____ 茲同意租賃場所
使用人（承租人）_____ 於租賃場所內裝設油煙污染去除
設備，作為營業之用，恐口無憑，特立此書。

同意書人（出租人/所有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 話：

同意租賃場所使用人（承租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

購買憑證正本

黏貼油煙防制設備購買憑證(發票黏貼處)

註：本證明文件僅使用於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申請補助之使用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110 年度新竹市餐飲業者防制設備設置補助作業

補助費用領款收據

領款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領款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地址	□□□
實領 補助金額	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申請單位
發票章用印

此欄位由環保局人員填寫			
登錄 編號		經辦 人員	

主辦單位：新竹市環境保護局